

外汇管理部门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免征营业税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9/2021_2022__E5_A4_96_E6_B1_87_E7_AE_A1_E7_c46_79238.htm 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关于对外汇管理部门委托贷款利息收入免征营业税的通知》（财税[2000]78号）的规定，对外汇管理部门在从事国家外汇储备经营过程中，委托金融机构发放的外汇贷款利息收入免征营业税。自2000年7月1日起执行，此前已征税款不再退还，未征税款不再补征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